

教會／團體短宣隊

申請須知	
短宣意義	透過在宣教工場實地觀察和跨文化體驗，認識大使命的挑戰，從而思想長遠委身參與，並鼓勵其他信徒關心神國度的擴展。
參加資格	1) 有志推動及支持差傳事工的團體； 2) 隊員年齡最小 8 歲、最大 70 歲；8-14 歲者必須有父親或母親同行； 3) 隊員必需行動自如，不需借助拐杖或輪椅協助起居； 4) 願意以學習態度，體驗宣教工場的福音事工及宣教士生活； 5) 願意輔助宣教工場佈道及栽培事工； 6) 願意長期推動及參與宣教工作； 7) 願意參與出發前的籌備及訓練； 8) 願意遵守下列安排： a) 在出發前，遵照中華福音使命團香港辦事處之安排及學習指示； b) 在工場時，遵照工場負責人之指導工作及生活； c) 回來後，將是次體驗和異象與人分享。
行程日期	1) 須配合工場行事曆，由中華福音使命團編排； 2) 最少四天，由抵達工場辦事處報到日期起計算。
人數	最少 4 人，以不超過 20 人為限；須視乎個別宣教工場情況安排。
費用預算	1) 來回工場之交通費、旅遊簽證及出入境稅項； 2) 工場當地之食宿及交通費； 3) 旅遊保險費； 4) 購買指定閱讀書籍； 5) 在工場主領聚會時所需用的物品，如：佈道及表演道具、文具用品、獎品等。
申請程序	1) 必須於出發日期前六個月向本團香港辦事處遞交申請表； 2) 本團接納申請後，將與申請團體領隊聯絡； 3) 出發前兩個月截止報名，並擲回已填妥的隊員資料表，以便辦事處與宣教工場安排短宣體驗之日程及事工，有關安排將以電郵方式通知申請團體的領隊； 4) 每一位短宣隊員務必出席本團在出發前安排的短宣集訓。
申請團體行政須知	1) 參加者在出發時須持有效期不少於六個月之旅行證件。 2) 旅遊保險條款必須包括無限額的「24 小時緊急支援服務」。 3) 須備存兩份文件副本，內容包括參加者身份證、護照、簽證（如合適）、機票、旅遊保單資料；一份由領隊保管，另一份由申請團體保管，以作緊急應變之用。 4) 建議申請團體請各隊員簽署一份「意願書」，聲明參加者明白及同意這次活動是個人自願參與，願為其個人安全及財物負責，並且同意不會因意外或傷亡向申請團體追究任何責任及賠償。 5) 建議申請團體請各短宣隊員填寫個人健康狀況和緊急聯絡人資料，以便處理突發需要。 6) 存檔 15-17 歲參加者的家長書面同意書

教會 / 團體短宣隊

申請表			
教會 / 團體名稱：		電話：	
通訊地址：		電郵：	
教牧姓名：	☐ (牧師 / 傳道)	電話：	教牧電郵：

領隊姓名：	☐ (牧師 / 傳道 / 弟兄 / 姊妹)	電話：	電郵：
前往工場： ☐ 泰國 ☐ 台灣 ☐ 澳門 ☐ 柬埔寨 ☐ 南非 ☐ 其他			參加人數：
參加目的：			
參加期望：			
預計行程日期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(天)			
曾否參加本團短宣隊：			
☐ 曾 (前往工場 年份) ☐ 否			
曾否參加其他機構短宣隊 / 探訪：			
☐ 曾 (機構名稱 前往地區 年份) ☐ 否			

申請團體意願

我們 _____ 申請組織是次短宣隊：

- 1) 已詳閱及同意有關申請細則和須知，並會切實遵行；
- 2) 同意在出發前，遵照中華福音使命團之安排及學習指示、出席集訓或相關訓練；
- 3) 同意在工場時，遵照工場負責人之指導工作及生活；
- 4) 同意回來後，將是次體驗和異象與人分享。

教牧姓名：_____ 簽署：_____

領隊姓名：_____ 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